

「相揪來用台灣 Pay，樂抽現金等你 Pay」活動辦法

主辦單位：三信商業銀行(活動辦法內簡稱「本行」)

壹、活動名稱：相揪來用台灣 Pay，樂抽現金等你 Pay。

貳、活動期間：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止。

參、活動規劃：

一、活動對象：於活動期間內，使用本行行動網銀「台灣 Pay」交易之本行用戶（以身分證號/統一編號歸戶，下稱用戶）。

二、活動內容：

- 用戶於活動期間內，使用台灣 Pay 進行「跨行轉帳」交易，成功交易 2 筆(含)以上且累計交易金額達新臺幣(以下同)5,000 元(含)以上，即享二次抽獎機會；每用戶於跨行轉帳交易最多可獲得兩次抽獎機會。
(跨行轉帳：係指該筆轉帳交易之轉出機構與轉入機構須為不同)
 - 用戶於活動期間內，使用台灣 Pay 完成「繳稅」、「繳費」及「消費扣款」交易，不限交易金額，每筆交易可享一次抽獎機會；每用戶於繳稅、繳費及消費扣款交易合計最多可獲得五次抽獎機會。
- ☆ 綜合以上，於活動期間內，每用戶最多可享有七次抽獎機會。
- 每一用戶僅限中獎乙次，中獎後即不得再參加本活動剩餘獎項之抽獎。

三、活動獎項：

共計 68 名中獎名額，獎金及名額如下：

獎項	獎金	名額
頭獎	NT\$6,000	3 名
貳獎	NT\$5,000	8 名
參獎	NT\$3,600	10 名
肆獎	NT\$1,800	12 名
伍獎	NT\$1,200	15 名
陸獎	NT\$800	20 名
總計	NT\$149,600	68 名

四、抽獎及領獎作業：

- 本行將於活動結束後，核實用戶之交易金額以及是否符合活動辦法後，以電腦系統隨機方式抽出得獎人，得獎者名單預計 112 年 12 月 29 日(五)前公告於本行官網之最新消息，並於 113 年 1 月底前發放獎金至用戶活動時第一筆交易之轉出帳號。

肆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用戶參與活動須於行動網銀完成裝置綁定。
- 二、若因轉帳失敗／沖回、繳稅或繳費失敗等其他原因退還交易款項等情形，該筆交易將不列入抽獎機會計算範圍。
- 三、若獎金撥付當日帳戶發生失效情形，如銷戶、警示帳戶或其他無法匯入款項之情形，視同用戶放棄其獲獎資格。
- 四、對於以偽造、詐欺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獲得抽獎機會之用戶，本行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或拒絕其參與本活動。
- 五、獲得獎金之用戶，不得要求將獎金回饋至其他帳號或轉換成其他贈品，或為其他任何主張及請求。
- 六、用戶同意所留存或產生任何參與本活動之資料及記錄，均以本行電腦系統與時間之紀錄為準。
- 七、本活動獎項為機會中獎所得，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得獎人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且年度所得獎項價值累積超過 1,000 元時，本行將於翌年開立所得稅扣繳憑單予得獎人。若獎項價值超過 20,010 元(含)，得獎人依法須預繳 10%稅金，始可領獎；得獎人若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不論所得獎項之價值，須預先扣繳 20%機會中獎稅金。前述稅捐法規如有更新或變動者，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。
- 八、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本行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並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九、本行有權隨時調整、修改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，本活動注意事項如有未盡事宜，本行得隨時補充或修正，亦有權對本活動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若活動期間或內容方式有變更時，將公告於本行官網，不另行通知。